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 函

地址：33541桃園市大溪區普濟路11號
承辦人：課員 林筠沛
電話：033882201分機121
電子信箱：10052416@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仁善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7日
發文字號：桃市溪民字第11100054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八 (376435300A_1110005466_ATTACH1.doc、
376435300A_1110005466_ATTACH2.doc、376435300A_1110005466_ATTACH3.
xlsx)

主旨：檢送「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請貴機關（學校）踴躍推派工作人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桃園市選舉委員會111年2月21日桃選一字第1110000160號函辦理。
- 二、中央選舉委員會定111年11月26日（星期六），舉辦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本區設置63處投開票所（附件1）已完成初步評估作業，主任管理員、主任監察員及半數以上管理員須為現任公教人員，爰請貴機關（學校）鼓勵現任公教人員踴躍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
- 三、鑒於辦理各項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或缺額補選等，借用公立學校教室設置投開票所比率極大，為協助學校維持環境清潔，凡公立學校出借教室作為投開票所，每所學校給予1



個管理員名額，納入各該校其中一個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名單，由其負責投票當日各該學校之環境清潔及場地維護相關作業。

四、依行政院72年11月9日台72人政參字第30519號函意旨，參加選務工作人員給予補1天。再依「中央選舉委員會選舉工作費支給表」所定標準，本區選舉票數量為3張，各工作人員津貼如下：

(一)主任管理員：新臺幣（以下同）3,400元。

(二)主任監察員：2,800元。

(三)管理員、學校清潔管理員：2,200元。

五、有意願參與投開票工作之同仁請填寫完整資料（地址需詳述里、鄰），送單位主管、人事主管、機關學校首長核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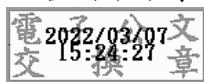
六、數名同仁報名同一投開票所，除填寫旨揭資料卡外，請填寫附件二名冊（免核章），依附件一之設置表地點及人數，填寫投開票所名稱及各同仁資料，併同資料卡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寄送本公所，公所將視各投開票所報名狀況，優先安排選務工作地點。

七、為使新住民及大專院校學生熟悉我國選舉罷免制度及投開票所作業程序，提升參與政治之意願，請貴機關（學校）鼓勵年滿20歲以上之新住民及大專院校學生，踴躍參與選務工作。

八、檢附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11年單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名冊及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票所設置地點評估表各1份。

正本：本府各局處、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桃園市大溪區戶政事務所、桃園市大溪區衛生所、桃園市大溪地政事務所、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大溪稽徵所、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溪分局、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大溪分局、桃園市立圖書館、大溪區各國中小學(桃園市復興區三民國民小學除外)、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

